

长沙数字人才科技有限公司

全媒体定制开发横向项目

合同

甲方：长沙数字人才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：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定风波团队

2024年9月10日

甲方：长沙数字人才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：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定风波团队

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规定，经协商一致，就乙方为甲方全媒体定制开发事宜达成以下协议。双方申明，都已理解并认可了本合同的所有内容，同意承担各自应承担的权利和义务，忠实履行本合同。合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拥有内容版权；
2.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全媒体定制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料，并保证内容的真实性与合法性；
3. 甲方有义务自合同签订之日的 24 小时之内提供全媒体定制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料给乙方；
4. 甲方需在双方协商的《需求文档》上签字认可，如在全媒体定制开发期间对需求文档确定的内容有所改动，双方尽量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改动过大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相应的费用，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；
5. 由乙方递交的项目效果，甲方应认真审核并在 48 小时内将修改意见或审核结果通知乙方，逾期未回复则视为甲方同意乙方的项目制作内容，并视为项目验收完成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资料；
2. 乙方拥有设计版权；
3. 乙方有义务按照双方签订的需求文档完成项目任务；
4. 乙方应在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并付款后，负责协助甲方进行定制开发的各项内容上线，并保证其正常访问和使用；
6. 乙方有义务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进行保密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；
7. 自项目验收完成当日算起，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六个月的免费技术维护服务。

二、项目完成时间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。

三、费用事项

1. 合同金额：人民币 4000 元整（¥4000.00），大写肆仟圆整
2. 自合同签订 3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%，计 1200 元整（¥1200.00），大写壹仟贰佰圆整
3. 项目验收通过的 3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%，计 2800 元整（¥2800.00），大写贰仟捌佰圆整
4. 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
5. 收款账号
银行卡：6222 6206 4003 3437 614
开户行：交通银行长沙星沙支行

持卡人姓名：陆佳琪

四、补充协议及附件

附件一 《长沙数字人才科技有限公司全媒体定制开发项目需求文档》

五、违约责任

1. 若有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，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违约方承担所有的责任；

2. 若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或经济损失，则另一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，要求其消除影响，并作相应的经济赔偿

六、合同的变更或修改

1. 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代表签字，并加盖公章；
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后，以附件形式加以补充，补充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。

七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

八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执一份，乙方执两份，执有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

九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